

桃園縣龜山國民小學專科教室管理辦法（電腦教室）

- 一、打掃的同學很辛苦，請保持整潔。
- 二、請勿攜帶飲食，飲水。
- 三、請依上課老師規定，順序進入使用，在門口及教室內勿喧嘩。
- 四、學生使用電腦教室時，需有老師在場指導，不可私自進入。
- 五、請依規定及老師的指示操作電腦。
- 六、使用前或使用中發現電腦有異狀或損壞情形，請立即停止操作並通知任課老師或電腦教室管理老師。
- 七、不可以任意搬動電腦教室的設備和器材。
- 八、任意破壞者，將依學校財產管理辦法賠償。
- 九、愛惜公物，為下一位使用者著想。（每個人都會是下一位使用者。）

| 項目 | 專科教室名稱 |
|----|---|
| 1 |  <p data-bbox="804 1227 992 1267">電腦教室一</p> |
| 2 |  <p data-bbox="804 1612 992 1653">電腦教室二</p> |

